

常州慧阳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轨道交通快速机车零部件制造项目竣工环境 保护验收意见

2019年10月25日，常州慧阳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组织召开“轨道交通快速机车零部件制造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验收小组由建设单位（常州慧阳科技发展有限公司）、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常州苏测环境检测有限公司）相关人员并特邀3名技术专家组成（名单附后）。

验收小组在听取建设单位和验收报告编制单位的情况汇报后，查阅了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和审批意见等资料，并对项目生产和环境保护工作落实情况进行了现场核查，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要求以及相关的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及《轨道交通快速机车零部件制造项目》环评等文件，一致确认本次验收项目不存在不予验收的九种情形。经认真研讨讨论形成如下验收意见：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常州慧阳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位于常州市戚墅堰经济开发区政大路5号，公司成立于2003年，是一家主营轨道交通设备的技术研发，制造，铁路运输设备及零部件，工艺装备的开发，制造，机械电器，电子产品及零部件的加工，制造，修理及技术咨询，技术服务，通用机械零部件，电子产品，铁路运输装备的销售的企业。

现根据市场需求，该公司投资2500万元在厂区建设“轨道交通快速机车零部件制造”项目。项目建成后将形成年产新型280钢钉铝裙活塞8000台、草坪滚压机零件89190套、高尔夫球车配件87950根、快速机车油压减振装置10000只的生产规模。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常州慧阳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于2011年4月21日委托江苏绿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轨道交通快速机车零部件制造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2011年5月12日获得常州市戚墅堰区环境保

护局批复意见。

项目从立项、建设、试运行、验收监测过程中无环境投诉、违法或处罚记录。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 2500 万元人民币，其中环保投资 16.7 万元人民币，环保投资占总投资的占比为 0.67%。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年产新型 280 钢钉铝裙活塞 8000 台、草坪滚压机零件 89190 套、高尔夫球车配件 87950 根、快速机车油压减振装置 10000 只的生产规模。本项目打磨工艺委外，不再建设。

二、工程变动情况

根据江苏省环境保护厅文件《关于加强建设项目重大变动环评管理的通知》（苏环办[2015]256 号）第三条：“建设项目存在变动但不属于重大变动的，纳入竣工环保验收管理”。该项目变动环境影响分析情况如下：

序号	变化内容	环评/批复	实际情况	备注
1	生产设备	加工中心 6 台	加工中心 4 台	本项目加工中心减少 2 台，普通车床减少 4 台，本项目磨床加工委外，数控车床增加 1 台，以作备用，不影响产能，不新增产污。
		数控车床 12 台	数控车床 13 台	
		普通车床 12 台	普通车床 8 台	
		磨床 4 台	磨床 0 台	
2	固废	生活垃圾环卫清运，边角料、除尘器粉尘外售综合利用、废乳化液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本项目磨床加工工序委外，无除尘器粉尘产生，清洗废水委托常州市嘉润水处理有限公司处置	本项目清洗废水（废清洗槽液）不接管至常州市戚墅堰污水处理厂处理，作危废处置。
3	工艺流程	磨床加工	磨床加工委外	本项目磨床加工委外，无磨床粉尘产生
4	食堂油烟排气筒高度	本项目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装置处理后，尾气由 1 根 15m 高的排气筒排放	本项目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装置处理后，尾气由 1 根 5m 高的排气筒排放	/
结论	本项目调整后，废气污染因子不增加，废气排放量不突破原有环评批复文件要求，固废 100% 处置。对周围环境及保护目标影响仍然较小。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1、废水

全厂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与清洗废水（废清洗槽液）。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隔油池处理后接管排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常州市戚墅堰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清洗废水（不含氮磷）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2、噪声

本项目在生产过程中主要噪声源为加工中心等机械设备，优选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生产设备、高噪声设备采取有效的减震、隔声措施。

3、废气

本项目磨床加工工序除外，无打磨废气产生，本项目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装置处理后，尾气由1根5m高的排气筒排放。

4、固体废物

①一般固废：本项目边角料外售综合利用，生活垃圾由环卫清运。一般固废暂存区已做好防风、防雨、防泄露措施并安装环保标识牌。

②危险废物：废乳化液、废清洗槽液委托常州市嘉润水处理有限公司处置。危废仓库已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规范做好防流失、防渗漏、防扬散等措施并安装环保标识牌。

所有固废均得到有效处置，固废实现“零排放”。

5、排污口规范化设置

本验收项目排污口按《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有关要求规范化设置，设有1个雨水排放口和1个污水接管口。

6、环境管理制度

企业环境管理制度完善，设置相应的环境管理机构，执行国家、地方环境保护法律、法规，落实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管理要求并完成相关报表。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一) 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

1.废水

经监测，2019年9月27日和2019年9月28日污水接管口中氨氮、总磷、动植物油排放浓度均符合《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1中B级标准；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排放浓度及pH值均符合《污水排放综合标准》（GB8978-1996）表4三级标准。

2.噪声

经监测，2019年9月27日和2019年9月28日本项目厂界昼间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中3类标准。

3.废气

经监测，2019年9月27日至2019年9月28日油烟1#排气筒中有组织废气食堂油烟排放浓度符合《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小型规模标准。

4.固废

①一般固废：本项目边角料外售综合利用，生活垃圾由环卫清运。一般固废暂存区已做好防风、防雨、防泄露措施并安装环保标识牌。

②危险废物：废乳化液、废清洗槽液委托常州市嘉润水处理有限公司处置。危废仓库已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规范做好防流失、防渗漏、防扬散等措施并安装环保标识牌。

所有固废均得到有效处置，固废实现“零排放”。

5.污染物排放总量

经核算，本项目废水排放量及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总氮、动植物油排放量均符合环评及批复要求；固废零排放，符合环评及批复要求。

（二）环保设施去除效率

1、本项目生活污水按要求接入区域污水管网。

2、废气治理设施

本项目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装置处理后，尾气由1根5m高的排气筒排放。排放浓度达标。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 1、本项目生活污水达标排放，接入城市污水管网，对周边地表水环境不构成直接影响。
- 2、本项目废气达标排放，对环境空气不构成超标污染影响。
- 3、本项目噪声达标排放，对周围噪声环境影响较小。
- 4、本项目污水管道等重点防渗区地坪已按环评要求作了防渗、防腐处理，因此对土壤及地下水的影响较小。

六、验收结论

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办法》要求，《轨道交通快速机车零部件制造项目》实施过程中手续完备，认真执行了环境保护“三同时”的要求，落实了环评批复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废水、废气、噪声监测结果均能达到排放标准，固废妥善处理，污染物排放总量符合审批要求。验收工作组认为该项目符合环保设施竣工验收条件，同意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七、后续要求

加强环保管理，定期处理固体废物，及时登记危险废物管理台账，不得造成二次污染。

